证券代码:605288 证券简称:凯迪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迪股份”)股票价格于2026年1月7日、1月8日、1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机器人相关业务已立项,产品仍处于开发阶段,短期内暂无法形成收入,预计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 重大风险提示

业绩下滑风险:2025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926,077,767.5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7%,归母净利润28,690,753.65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9.64%;全年业绩承压较大。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1月7日、1月8日、1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热点概念情况

关注到市场对公司的机器人相关业务关注度较高,公司机器人相关业务已立项,产品仍处于开发阶段,短期内暂无法形成收入,预计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7日、1月8日、1月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5255 证券简称:天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停牌核查结果、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披露停牌核查结果,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5255	天普股份	A股 复牌			2026/1/9	2026/1/1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12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22026002号),因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涉嫌重大遗漏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本次立案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交所出具的监管警示。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函【2025】4137号《关于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规的监管工作函》(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2026年1月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函【2026】0001号《关于对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以下简称 “决定书”),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向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公司立即开展整改工作,结合决定书指出的违规事项,就公司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中存在的合规隐患进行深入排查和整改。同时,公司深刻吸取经验,拟全面梳理公司内部管理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杜绝此类失误再次发生,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5年8月22日至9月23日连续15个交易日涨停, 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已就上述股票交易波动情况进行三次停牌核查;复牌后2025年10月16日至11月27日股票价格多次涨停, 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就上述股票交易波动情况进行第四次停牌核查;复牌后2025年12月3日至12月30日股票价格多次涨停,累计上涨48.31%。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 且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 自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12月30日累计上涨718.39%,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为进一步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就近期股票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股价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下跌的风险,请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天普欣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普欣才”)当前经营范围不包含人工智能,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欣才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或人员储备,并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当前,天普欣才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橡胶制品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模具制造;橡胶制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欣才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或人员储备,并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与股东中昊芯英(杭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昊芯英”)未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市场传言,公司已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并与股东中昊芯英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未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或类似协议。截至目前,中昊芯英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股东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经公司与股东中昊芯英再次确认,截至目前,中昊芯英已启动独立自主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相关工作,现已进入股份制改制(股改)过程阶段。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截至目前,未来36个月内,中昊芯英不存在通过上市公司借壳上市的计划或安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股东中昊芯英无资产注入计划。经公司与股东中昊芯英再次确认,截至目前,中昊芯英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 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幅较大,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公司股价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公司股票价格自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12月30日累计上涨718.39%,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9月23日连续15个交易日涨停,10月16日至21日连续4个交易日下跌、跌幅累计达24.69%;10月22日涨停,10月23日至11月4日股价连续波动,11月5日再次涨停;11月6日至11月14日股价继续波动,11月17日股价大幅上涨、盘中多次触及涨停,11月18日再次涨停;11月19日至11月24日股价连续波动,11月25日、11月26日连续涨停,11月27日股票继续上涨、盘中多次触及涨停,12月3日至12月24日股价连续波动,12月25日涨停,12月26日大幅上涨,12月29日、12月30日连续涨停。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股票交易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情形。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12月30日期间, 公司股票交易11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2次触及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累积发布25次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提示股票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截至2025年12月30日,公司收盘价为218.02元/股,最新市盈率为898.58倍,最新市净率为36.23倍,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市盈率为32.50倍,市净率为3.52倍,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市盈率的风险。

● 公司股票最近一个交易日日内振幅较高。2025年12月30日,公司股票日内振幅达5.06%,日内振幅较高,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主要应用于传统油车整车制造,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东中昊芯英无资产注入计划。

● 公司经营业绩下滑风险。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037.26万元,同比下降4.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85.08万元,同比下降2.91%。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 外部流通盘相对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13,408万股,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天普控股有限公司、中昊芯英及方东晖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156.0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29%;公司剩余外部流通盘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公司股价交易停牌核查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5年8月22日至9月23日连续15个交易日涨停, 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就上述股票交易波动情况进行三次停牌核查;复牌后2025年10月16日至11月27日股票价格多次涨停,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就上述股票交易波动情况进行第四次停牌核查;复牌后2025年12月3日至12月30日股票价格多次涨停,累计上涨48.31%。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且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自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12月30日累计上涨718.39%,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为进一步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就近期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停牌核查。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31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自披露核查公告后复牌。

公司就近期股票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鉴于相关核查工作已完成,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1月12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根据公司披露的2025年三季报,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037.26万元,同比下降4.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85.08万元,同比下降2.91%。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市场传言,天普股份新设子公司天普欣才计划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当前,天普欣才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橡胶制品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模具制造;橡胶制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欣才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或人员储备,并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

市场传言,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相关。经公司再次与股东中昊芯英确认,截至目前,股东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中昊芯英已启动独立自主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相关工作,现已进入股份制改制(股改)过程阶段。股东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

市场传言,中昊芯英将对公司注入资产。经公司再次与股东中昊芯英确认,股东中昊芯英无资产注入计划。截至目前,中昊芯英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

市场传言,公司已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并与股东中昊芯英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未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或类似协议。

除此之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针对本次交易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并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

公司于2026年1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22026002号),因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涉嫌重大遗漏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本次立案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造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二)公司于近日收到上交所出具的监管警示

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函 【2025】4137号《关于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规的监管工作函》。2026年1月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公函【2026】0001号《关于对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向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公司立即开展整改工作,结合决定书指出的违规事项,就公司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中存在的合规隐患进行深入排查和整改。同时,公司深刻吸取经验,拟全面梳理公司内部管理情况,制定有针对性的防范措施,杜绝此类失误再次发生,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三)天普欣才当前经营范围不包含人工智能,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欣才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的技术或人员储备,并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

当前,天普欣才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橡胶制品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模具制造;橡胶制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目前,公司及天普欣才均没有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四)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与股东中昊芯英未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

市场传言,公司已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框架性合作协议,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公司无开展人工智能相关业务的计划;并与股东中昊芯英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未与股东中昊芯英签订任何框架性合作协议或类似协议。截至目前,中昊芯英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主要应用于传统油车整车制造,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五)股东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

经公司与股东中昊芯英再次确认,截至目前,中昊芯英已启动独立自主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相关工作,现已进入股份制改制(股改)过程阶段。中昊芯英自身现有资本证券化路径与上市公司无关。截至目前,未来36个月内,中昊芯英不存在通过上市公司借壳上市的计划或安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六)股东中昊芯英无资产注入计划

经公司与股东中昊芯英再次确认,截至目前,中昊芯英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做出重大调整的明确计划;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相关信息对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七)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现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公司股价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12月30日累计上涨718.39%, 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目前公司股价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八)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

公司股票于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9月23日连续15个交易日涨停;10月16日至21日连续4个交易日下跌、跌幅累计达24.69%;10月22日涨停,10月23日至11月4日股价连续波动,11月5日再次涨停;11月6日至11月14日股价继续波动,11月17日股价大幅上涨、盘中多次触及涨停,11月18日再次涨停;11月19日至11月24日股价连续波动,11月25日、11月26日连续涨停,11月27日股票继续上涨、盘中多次触及涨停,12月3日至12月24日股价连续波动,12月25日涨停,12月26日大幅上涨,12月29日、12月30日连续涨停。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九)公司股票交易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2025年8月22日至2025年12月30日期间,公司股票交易11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2次触及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累积发布25次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提示股票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十)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截至2025年12月30日,公司收盘价为218.02元/股,最新市盈率为898.58倍,最新市净率为36.23倍, 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市盈率为32.50倍, 市净率为3.52倍,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显著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市盈率的风险。

(十一)公司股票最近一个交易日日内振幅较高

2025年12月30日,公司股票日内振幅达5.06%,日内振幅较高,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十二)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高分子流体管路系统及密封系统零件及总成,主要应用于传统油车整车制造,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东中昊芯英无资产注入计划。

(十三)公司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037.26万元,同比下降4.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85.08万元,同比下降2.91%。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十四)外部流通盘相对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13,408万股,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天普控股有限公司、中昊芯英及方东晖合计持有公司股票9,156.0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29%;公司剩余外部流通盘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法定信息披露渠道发布的信息为准,不轻信市场谣言,理性辨别网传信息。个别网络言论涉嫌编造虚假信息,公司将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维护公司合法权益。

五、复牌安排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1月12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5255 证券简称:天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222026002号),因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涉嫌重大遗漏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

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开展,本次立案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市天普橡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6-001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陈晓娟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578,1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1%,董事孙培翔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32,568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8%, 董事张万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10,1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5%,副总经理鲍春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23,4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6%,副总经理王书堂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3,0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3%,副总经理胡志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3,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2%,财务总监胡学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0,0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6%,以上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陈晓娟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 董事孙培翔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董事张万征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8,1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副总经理鲍春飞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副总经理王书堂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副总经理胡志坤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 财务总监胡学海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4%)。其中,公司董事陈晓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00股,实际减持400,000股;公司董事张万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0,000股,实际减持8,106股;财务总监胡学海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0,000股,实际减持10,000股,提前终止其减持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陈晓娟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578,178股
持股比例	1.1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096,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4,321股 股权激励取得:6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847,857股

股东名称	孙培翔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332,568股
持股比例	0.5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594,341股 股权激励取得:3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438,227股

股东名称	张万征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810,104股
持股比例	0.3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335,2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58,494股 股权激励取得:15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66,410股

股东名称	鲍春飞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823,434股
持股比例	0.3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29,2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3,440股 股权激励取得:24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70,794股

股东名称	王书堂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量	533,058股
持股比例	0.2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24,2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65,567股 股权激励取得:168,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75,301股

股东名称	胡志坤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量	283,100股
持股比例	0.1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9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93,100股

股东名称	胡学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40,060股
持股比例	0.0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70,000股 股权激励取得:24,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46,06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陈晓娟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1月6日
减持数量	4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28日~2026年1月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0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2.15~37.35元/股
减持总金额	13,856,089.36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00,000股
减持比例	0.17%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22%
当前持股数量	2,178,178股
当前持股比例	0.94%

股东名称	孙培翔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1月6日
减持数量	27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28日~2025年12月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7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2.80~37.10元/股
减持总金额	9,536,297.61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12%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12%
当前持股数量	1,062,568股
当前持股比例	0.46%

股东名称	张万征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1月6日
减持数量	8,106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12日~2025年12月12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8,106股
减持价格区间	35.50~35.50元/股
减持总金额	287,766.63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91,894股
减持比例	0.00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4%
当前持股数量	801,998股
当前持股比例	0.35%

股东名称	鲍春飞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1月6日
减持数量	16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11日~2026年1月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6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2.15~35.50元/股
减持总金额	5,311,895.16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7%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7%
当前持股数量	663,434股
当前持股比例	0.29%

股东名称	王书堂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1月6日
减持数量	1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28日~2025年12月10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0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4.17~36.90元/股
减持总金额	3,595,001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4%
当前持股数量	433,058股
当前持股比例	0.19%

股东名称	胡志坤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1月6日
减持数量	48,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28日~2025年11月2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8,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6.07~36.60元/股
减持总金额	1,735,86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2%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2%
当前持股数量	235,1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10%

股东名称	胡学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1月6日
减持数量	1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9日~2025年12月9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4.43~34.43元/股
减持总金额	344,3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20,000股
减持比例	0.00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1%
当前持股数量	130,06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6%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公司董事陈晓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00股,实际减持400,000股;公司董事张万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0,000股,实际减持8,106股;财务总监胡学海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0,000股,实际减持10,000股,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市场情况等因素考虑,陈晓娟、张万征、胡学海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2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月27日 10点 00分

召开地点:公司东配楼二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27日

至2026年1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6年1月10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